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EIK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3)

### 二零一一年經審核業績 公佈

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633,385	712,864
銷售成本		(422,213)	(464,611)
毛利		211,172	248,253
其他收入	4	3,952	7,62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698	(7,7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74,085)	(42,812)
行政開支		(42,156)	(34,964)
其他經營開支		(18,383)	(16,923)
融資成本	5	(13,105)	(12,00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10	—
除稅前溢利		75,103	141,446
所得稅開支	6	(18,985)	(24,994)
年度溢利	7	56,118	116,452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18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56,118	116,470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8	0.047	0.122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927	140,492
預付租賃款項		48,163	49,260
遞延稅項資產		2,246	—
		<u>214,336</u>	<u>189,752</u>
流動資產			
存貨		136,122	77,71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689,222	510,678
預付租賃款項		1,097	1,097
已抵押銀行存款		51,449	53,906
短期銀行存款		35,000	3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86,022	402,439
		<u>998,912</u>	<u>1,080,83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59,419	93,121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562	535
銀行借貸		220,450	227,900
衍生金融工具		139	7,837
應付所得稅		4,525	12,401
		<u>285,095</u>	<u>341,794</u>
流動資產淨額		<u>713,817</u>	<u>739,039</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928,153</u>	<u>928,79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355	10,446
儲備		911,289	916,152
權益總額		<u>921,644</u>	<u>926,59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509	2,193
		<u>928,153</u>	<u>928,791</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兼最終控股公司為雄山企業有限公司(「雄山」)，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I-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慤大廈16樓1602室。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以來，本公司的股份一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買賣體育用品。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用者披露比較數字的有限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於二零零九年修訂)	關聯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的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於本年度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脹及為首次採納者剔除固定日期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 <sup>2</sup>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sup>1</sup>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生效日期 及過渡性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公司的權益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增加涉及轉讓金融資產的交易的披露規定。此等修訂旨在就於金融資產被轉讓但轉讓人保留該資產一定程度的持續風險承擔時，提高風險承擔的透明度。該等修訂亦要求於整段期間內金融資產轉讓並非均衡分佈時作出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此等修訂不會重大影響本集團對以往所進行貿易應收款轉讓的披露。然而，倘本集團日後進行其他類型的金融資產轉讓，則可能影響該等轉讓的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入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的規定。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若債務投資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的而以業務模式持有，及擁有合約現金流，且有關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則該等債務投資一般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其公平值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報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的其後變動，一般只有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 就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最重大的影響乃有關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信貸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的呈列方法。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該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的誤算。金融負債信貸風險引致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全部金額於損益確認。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重大影響就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呈報的金額。然而，於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該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釐清現時與抵銷規定有關的應用問題。具體而言，該等修訂釐清「目前擁有可合法強制執行的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償付」的涵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就具有可強制執行的統一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項下的金融工具而披露與抵銷權及相關安排(如抵押品過賬規定)有關的資料。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期間的中期期間必須作出經修訂抵銷披露。有關披露亦應就所有比較期間追溯作出。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方才生效，且須作追溯應用。

### **與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有關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了一組五項關於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以下為該五項準則的主要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處理綜合財務報表的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的合併－特別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控制權的新定義，包括三項元素；(a)對被投資方的權力，(b)投資被投資方所產生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對被投資方使用其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增加多項指引以處理複雜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者的非貨幣注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涉及如何分類兩方或以上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合營安排。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分類為合作經營或合資經營須取決於合營安排各方的權利及責任，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有三類合營安排：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運作。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規定對合營公司按權益會計法列賬，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控制實體則可按權益會計法或比例法列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披露準則，適用於所有持有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合併結構實體的權益的實體。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規定比現行標準更為繁多。

該五項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五項準則如獲同時提前採用，則可予提前採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該五項準則將應用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應用該五項準則可能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本集團不再綜合計入其若干投資對象賬目，而綜合計入過往並未綜合計入的投資對象賬目(如根據控制權的新定義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相關指引，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可能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然而，董事尚未就應用該等準則的影響進行詳細分析，因此未能量化計算有關影響的程度。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披露的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的定義，確立計量公平值的框架以及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指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更為繁多。例如，現時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進行的金融工具三級公平值等級的量化及定性披露，將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擴大至涵蓋該範疇內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容許提前採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本集團將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應用該項新準則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導致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為詳盡的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可於一個單一報表內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的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入部份作出額外披露，將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收益指銷售運動用品(包括鞋履、服裝及配件)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相關銷售稅項)。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鞋履	380,015	455,545
服裝	230,060	204,165
配件及鞋底	23,310	53,154
	<u>633,385</u>	<u>712,864</u>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內報告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取自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提供用作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點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的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計，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並且具有類似的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多數準則可予合計。

本集團的組織為主要在中國銷售運動產品的單一經營分部，而所有收益、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及資本開支均主要歸屬於該單一經營分部。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按業務及地區資料劃分的分部份析。

相應年度來自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銷售額逾10%者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77,589	不適用*
客戶B	73,236	不適用*
客戶C	69,789	不適用*

\* 相應收益並未佔本集團總銷售額逾10%。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

####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金(附註)	2,040	6,066
利息收入	1,783	1,151
材料銷售收益	100	407
其他	29	-
	<u>3,952</u>	<u>7,624</u>

附註：

本集團因對地方經濟增長作出貢獻而分別獲多個地方政府機構發放政府補助金，該等補助金的授予均為無條件，並由有關機構酌情決定。

####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u>13,105</u>	<u>12,006</u>

##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6,915	26,744
遞延稅項	2,070	(1,750)
	<u>18,985</u>	<u>24,994</u>

## 7.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88,447	77,0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857	6,12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093	1,395
	<u>102,397</u>	<u>84,578</u>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		
核數師酬金	690	72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04,243	464,611
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17,970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097	1,0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380	7,692
研發成本(計入其他經營開支)(附註)	10,317	10,2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85	1,413
匯兌虧損淨額	7,233	12,675
租賃物業經營租賃租金	1,310	1,758
租金收入	(6)	—
	<u>102,397</u>	<u>84,578</u>

附註：

研發成本包括就研發活動而言的員工成本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b>56,118</b>	116,452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190,502</b>	958,407
------------------------	------------------	---------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的購股權及權證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故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及權證獲行使。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具攤薄效應潛在普通股，故該兩年內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9. 股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付中期股息	<b>24,264</b>	30,915
年內已付末期股息	<b>29,168</b>	19,969
年內已付特別股息	—	15,620
	<b>53,432</b>	66,504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獲宣派股息約人民幣53,432,000元。有關詳情如下：

1. 年內已批准及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合共約35,85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9,168,000元)。

2. 此外，年內已批准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合共約29,615,25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4,264,000元)，並已派付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

自報告期終以來，概無建議派發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獲宣派股息約人民幣66,504,000元。有關詳情如下：

1.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約人民幣15,620,000元。該股息乃於本公司上市前宣派，而由於並不反映將宣派未來股息的派息率，故並無呈列每股派息率。
2. 年內已批准及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34港元，合共約35,27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0,915,000元)。
3. 此外，年內已批准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22港元，合共約22,82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9,969,000元)。

## 1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575,908	470,304
票據應收款項	23,200	—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	599,108	470,304
其他應收款項	12,904	1,779
預付供應商款項	70,845	23,130
預付廣告款項	3,525	12,824
其他預付款項	2,840	2,64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90,114	40,374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689,222	510,678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介乎90至180天的信貸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根據發票日呈列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29,981	251,212
91至180天	115,938	165,564
181至365天	328,321	53,528
365天以上	1,668	—
	<hr/>	<hr/>
總計	<b>575,908</b>	470,304
	<hr/> <hr/>	<hr/> <hr/>

票據應收款項的賬齡為自發票日起計30天內。

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未逾期且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廣泛涉及擁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賬面值合共約人民幣329,989,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2,143,000元)的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且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若干擁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不必就有關結餘作減值虧損。

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不必就有關結餘作減值虧損。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88,988	8,615
91至180天	139,333	53,528
180天以上	1,668	—
	<hr/>	<hr/>
總計	<b>329,989</b>	62,143
	<hr/> <hr/>	<hr/> <hr/>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66,99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0,695,000元)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予銀行為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貸提供擔保。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22,129</u>	<u>50,105</u>
其他應付款項	22,375	27,083
預收款項	7,525	1,896
應計薪酬及員工福利	<u>7,390</u>	<u>14,037</u>
	<u>37,290</u>	<u>43,016</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u>59,419</u></u>	<u><u>93,121</u></u>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根據發票日呈列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4,370	26,804
91至180天	7,412	19,512
181至365天	7,195	949
365天以上	<u>3,152</u>	<u>2,840</u>
總計	<u><u>22,129</u></u>	<u><u>50,105</u></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介乎60天至180天。本集團採取適當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清償。

## 12. 經營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根據就辦公室物業、倉庫及員工宿舍於以下日期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94	1,46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28</u>	<u>1,600</u>
	<u><u>1,122</u></u>	<u><u>3,068</u></u>

經營租賃付款為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租約議定的租期平均2.75年，租金固定。

### 13.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終，有關在建工程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就綜合財務報表已訂約但未撥備	<u>38,103</u>	<u>4,347</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業回顧

由於中國政府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起為抑制通脹而大力實施緊縮貨幣政策，加上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及充滿不確定性，中國經濟增長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起放緩。此外，全球經濟不穩定及不確定亦拖累運動服飾行業等本土企業的出口業務。

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起，運動服飾品牌的競爭加劇，與此同時，運動服飾的市場需求下降。此外，材料成本、租金、人力成本上漲及分銷渠道存貨漸顯過剩亦為運動服飾品牌及其分銷渠道帶來大量不確定性。為了減少過剩存貨，各品牌已實施不同措施，例如向分銷商購回存貨、提供較大折扣或重整分銷渠道。

儘管行業正經歷轉型及整合，我們相信，中國政府拉動內需及抑制通脹的努力將促進運動服飾行業穩步增長。

#### 業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已終止五個個人分銷商的分銷權，並聘任一個新公司分銷商。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20個分銷商，負責管理1,859間(包括902間美克分銷商門店及957間美克零售商門店)門店，而這些門店遍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25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以及逾521個區、縣及縣級市。於本年度，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門店數目減少6間至1,859間，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與分銷商實施整合計劃，將門面面積相對較小、成本高且效率低的門店整合為門面面積較大及效率較高的門店，以提高本集團品牌競爭力及給予顧客更大價值。

下表按地區分別列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商及門店(包括美克分銷商門店及美克零售商門店)的總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分銷商	門店	分銷商	門店
中國中南部 <sup>(1)</sup>	6	747	6	719
中國東部 <sup>(2)</sup>	8	798	10	788
中國西南部 <sup>(3)</sup>	2	193	4	239
中國西北部 <sup>(4)</sup>	2	35	2	35
中國北部 <sup>(5)</sup>	2	86	2	84
總計	<b>20</b>	<b>1,859<sup>(7)</sup></b>	24	<b>1,865<sup>(6)</sup></b>

附註：

- (1) 中國中南部包括湖南、湖北、河南、廣東、廣西及山西；
- (2) 中國東部包括上海、江蘇、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及山東；
- (3) 中國西南部包括重慶、四川、貴州及雲南；
- (4) 中國西北部包括甘肅、青海、寧夏及新疆；
- (5) 中國北部包括遼寧、北京、黑龍江及內蒙古；
- (6) 771間為美克分銷商門店及1,094間為美克零售商門店；
- (7) 902間為美克分銷商門店及957間為美克零售商門店。

出口產品方面，本集團主要透過出口公司或直接向海外客戶銷售鞋履。於二零零七年前，出口產品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於二零零六年，由於本集團將策略調整為進一步開發「美克」品牌產品，故本集團將重心由經營出口產品轉向「美克」品牌產品。

透過出口公司及海外客戶，本集團的出口產品最終銷售至海外38個國家，包括德國、荷蘭、美國、瑞士、土耳其、阿根廷、法國、南非及波蘭。由於本集團頗多本地出口公司客戶及海外客戶與本集團保持長期合作關係，故此本集團相信該等客戶一直並將繼續忠於本集團。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產品設計能力、更佳控制產品成本及維持其產品的優秀品質，以滿足其出口公司客戶及海外客戶的需求。

## 產品開發及設計

目前，鞋履及服裝分部均各自設有本身的專門內部設計團隊，設計迎合本集團目標消費者品味及喜好的產品。本集團設計團隊的主要成員均畢業於國內設計或藝術學院，在設計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本集團設計團隊的成員大部份均畢業於國內大學，持有設計或藝術相關的文憑且均在受僱於集團之後累積六年以上設計相關經驗。為了讓本集團在設計過程中保持國際視野，各產品設計團隊會不時參觀本集團認為已經影響並將繼續影響中國運動服飾潮流的地區(南韓、北美及歐洲)的頂級時裝店、購物中心及出席時裝展。本集團相信此舉有助設計團隊迎合最新時尚趨勢，同時響應本集團的整體營銷活動的主題，即為本集團品牌及產品建立劃一形象。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僱用合共47名全職僱員進行設計及研發。

## 財務回顧

### 按產品種類劃分之收益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二零一一年 佔收益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佔收益百分比(%)
國內					
鞋履	<b>268,492</b>	345,308	-22.2	<b>42.4</b>	48.4
服裝	<b>230,060</b>	204,165	12.7	<b>36.3</b>	28.6
配件及鞋底	<b>22,827</b>	51,664	-55.8	<b>3.6</b>	7.3
	<b>521,379</b>	601,137	-13.3	<b>82.3</b>	84.3
國外					
鞋履	<b>111,523</b>	110,237	1.2	<b>17.6</b>	15.5
鞋面	<b>483</b>	1,490	-67.6	<b>0.1</b>	0.2
	<b>112,006</b>	111,727	0.25	<b>17.7</b>	15.7
總計	<b>633,385</b>	712,864	-10.9	<b>100</b>	100
毛利率(%)	<b>33.3</b>	34.8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減少11.1%至人民幣633,385,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712,864,000元)，而毛利率則下降1.5%至33.3%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4.8%)。

國內鞋履產品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5,308,000元減少22.2%至本年度的人民幣268,492,000元，銷售量減少主要是由於競爭加劇，例如，提供較大折扣、當地主要品牌加強促銷活動及本集團「美克」品牌產品需求下降。

本集團服裝產品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4,165,000元增加12.7%至本年度的人民幣230,060,000元，主要是由於平均售價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60元增加至本年度的人民幣68元。

配件及鞋底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664,000元減少55.8%至本年度的人民幣22,827,000元，主要由於市場需求下降。

出口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1,727,000元增加0.25%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12,006,000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38元增加至本年度的人民幣47元。儘管平均售價上漲，銷售量卻下降了17.9%，這主要是由於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及存在不確定性。

下表載列按地區計於中國市場銷售本集團產品的收益：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中南部	220,358	42.3	259,002	43.1
中國東部	222,040	42.6	240,684	40.0
中國西南部	65,931	12.6	79,866	13.3
中國東北部	11,950	2.3	8,772	1.5
中國西北部	1,100	0.2	12,813	2.1
總計	<u>521,379</u>	<u>100</u>	<u>601,137</u>	<u>100</u>

下表載列售予集團客戶產品的售出單位數目及平均售價：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出售單位總數 千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出售單位總數 千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售予分銷商				
鞋履(雙)	3,407	79	4,722	73
服裝(件)	3,391	68	3,433	60
配件(件)	329	9	355	9
鞋底(雙)	1,094	18	2,695	18
售予出口公司及海外客戶				
鞋履(雙)	2,357	47	2,870	38

於本年度，本集團國內鞋履產品的銷售收益減少22.2%至人民幣268,492,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45,308,000元)，主要是由於鞋履產品的銷售量減少27.8%至341萬雙(二零一零年：472萬雙)。

於本年度，本集團國外鞋履產品的銷售收益增加0.25%至人民幣112,00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1,727,000元)，主要是由於鞋履產品的銷售量減少17.8%至236萬雙(二零一零年：287萬雙)被平均售價所上升的23.7%至人民幣47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8元)抵銷。

於本年度，本集團服裝產品的銷售收益增加12.7%至人民幣230,06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4,165,000元)，主要是由於服裝產品的銷售量減少0.87%至340萬件(二零一零年：343萬件)，這部份為平均售價上漲13.3%至人民幣68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0元)所抵銷。

## 銷售成本

於本年度，銷售成本減少9.1%至人民幣422,21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64,611,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產品銷售減少，這部份為年末就滯銷存貨計提之存貨撥備人民幣17,970,000元所抵銷。

##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42,812,000元增加73.1%至本年度的人民幣74,085,000元，主要是由於年末本集團的分銷商獲授人民幣35,151,000元的補貼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34,964,000元增加20.6%至本年度的人民幣42,156,000元，主要是由於受本年度員工薪酬及福利開支以及折舊支出上升綜合影響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8,98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4,994,000元)，實際稅率為25.3%。

## 存貨撥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就滯銷或陳舊存貨作出人民幣17,970,000元的存貨撥備。

## 呆賬撥備

儘管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70,300,000元增加22.5%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75,900,000元，且人民幣330,000,000元的結餘已逾期，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呆賬撥備。董事會已跟本集團各分銷商進行面談，且鑑於分銷商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已與各分銷商議定還款安排，故董事會相信並無撥備需要。此外，截至本公佈日期止，本集團已收回60.2%或人民幣198,600,000元的逾期款項。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204,100,000元(二零一零年：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78,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以及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21,00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減少人民幣316,4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僅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3,8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2,600,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持作自用樓宇、人民幣51,4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4,000,000元)的銀行存款及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67,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0,700,000元)，作為獲取銀行借貸的擔保。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資本承擔詳載於本公佈內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股東應佔溢利及淨利率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56,118,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6,452,000元)減少51.8%。而本集團的淨利率則下跌至8.9% (二零一零年：16.3%)。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風險。倘外幣兌人民幣匯率大幅波動，則會對本集團構成財務影響。

##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即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計息債務除以總資產)約為18.2%(二零一零年：17.9%)。

## 計息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結餘為人民幣220,450,000元，利率介乎6.56%至7.87%，均於一年內到期。

##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有2,018名僱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72名僱員)。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本公司因股份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獲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335,400,000港元(約人民幣295,200,000元)及46,300,000港元(約人民幣40,700,000元)(已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情況：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百萬元)	可動用	已動用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未動用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擴充產能	102.1	73.2	28.9
擴大銷售網絡及市場滲透	102.4	93.2	9.2
開發及提升品牌知名度	80.0	41.6	38.4
提升研發能力	26.9	25.2	1.7
營運資金	24.5	24.5	—
	<u>335.9</u>	<u>257.7</u>	<u>78.2</u>

## 未來展望

隨著通脹率上升及全球經濟劇烈動盪，中國經濟增長步伐已然放緩。與此同時，運動服飾行業競爭愈演越烈，部份主要品牌正在重整分銷渠道及重塑品牌活力。

作為面向中國三四線城市的國內品牌，本集團在承受來自主要品牌的沉重競爭壓力的情況下，將透過不斷加強研發能力及產品多元化，集中於「美克」品牌的發展。另一方面，本集團將向其分銷商投放更多資源，以實施整合計劃，將門面面積相對較小(即少於80平方米)、成本高且效率低的門店整合為門面面積較大及效率較高的門店。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品牌意識。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泉州市美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泉州美克」）與國際舉重聯合會（北京秘書處）（「國際舉聯」）訂立協議（「協議」），據此，泉州美克同意在本集團於中國福建省惠安縣山霞鎮的生產基地建設基地（「基地」），基地將由一個體育館、一家四星級酒店及一個游泳池組成，以供國際舉聯舉行比賽、訓練及康復活動以及會議。

根據協議，本集團負責基地的施工費為數人民幣36,000,000元及有關國際舉聯在該基地舉行活動的相關開支。上述費用及開支由本集團業務產生的資金撥付。作為回報，國際舉聯已同意（其中包括）授予本集團有關國際舉聯在基地組織的任何比賽或訓練活動的完全現場宣傳及廣告權。

預期與國際舉聯的長期合作將透過於基地舉行的國際舉重比賽或國際舉聯於中國舉行的任何比賽中現場宣傳及廣告而提升本集團的品牌形象，預期該等比賽將倍受全球矚目並進而提高本集團的媒體關注度，從而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品牌意識。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及二十日，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10,39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10,390,000股購回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二十日及二十七日的翌日披露報表。

## **企業管治**

董事深明，為達致有效問責，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乃攸關重要。董事一直遵守維護股東利益的良好企業管治準則，致力制訂並落實最佳常規。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常規及守則條文編製。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自其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上市日期」）上市當日起直至本公佈日期止已符合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見下述）除外。

### **守則條文A.2.1**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職員，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

丁思強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總裁，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均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的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的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本公司明白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的可行性。如決定遵守，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所需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公佈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根據《守則》規定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重大投資、資本營運及重大財務系統；審閱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匯報程序；與外部核數師進行溝通；評估內部財務及核數人員的表現；及評估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分別是謝煒春先生（主席）、楊承傑先生及林紀武先生，全體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內部監控。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終期業績於呈交董事會審批前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佈，並確認本公佈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與審核委員會之間於甄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不合。

## 刊登年報

本公司的二零一一年年報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eike.cn](http://www.meike.cn))刊登，並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向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丁思強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丁思強先生(主席)、丁雪冷女士、丁錦珠女士、林陽山先生、李東星先生、丁明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承傑先生、謝煒春先生及林紀武先生。